

<壓錠機之輸出入規定說明>

8479.89.99.50-1:應於報關單規格欄中，填列該輸出貨品之品牌、產品型號、生產序號、生產日期資訊；並以打印方式(例如雷射雕刻、鋼印等)標示於貨品本體上，同時檢附標示資訊照片，供海關查核。

<壓錠機用壓模或模具之輸出入規定說明>

8479.90.90.31-1：應於報關單規格欄中，填列該輸出貨品之品牌、生產序號、生產日期資訊；並以打印方式(例如雷射雕刻、鋼印等)標示於貨品本體上，同時檢附標示資訊照片，供海關查核。

<壓錠機用送料機構(轉台)之輸出入規定說明>

8479.90.90.32-0：應於報關單規格欄中，填列該輸出貨品之品牌、生產序號、生產日期資訊；並以打印方式(例如雷射雕刻、鋼印等)標示於貨品本體上，同時檢附標示資訊照片，供海關查核。